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情况

1、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为：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335,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派发现金6,700,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2股，合计转增6,7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41,700,000股；不送红股。若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分配方案的实施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3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

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18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2股；不送红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4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2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335,0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341,700,000股。

三、分红派息日期

- 1、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0日
- 2、除权除息日：2025年6月11日
-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25年6月11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25年6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转增股本方法

1、本次所转增股份于2025年6月11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增股份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增股总数与本次转增股总

数一致。

2、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762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	00*****499	章锋
3	00*****669	孔飙
4	00*****506	邢文飏
5	00*****963	马红杰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5 年 5 月 28 日至登记日：2025 年 6 月 10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 (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		数量 (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377,700	0.11%	7,554	385,254	0.11%
高管锁定股	377,700	0.11%	7,554	385,254	0.1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4,622,300	99.89%	6,692,446	341,314,746	99.89%
三、股份总数	335,000,000	100%	6,700,000	341,700,000	100%

七、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转增方案后，按最新股本 341,700,000 股摊薄计算，2024 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0277 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	地址1：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60号东清大厦206-6室 地址2：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206号高新工业村R2-B座301
咨询电话	0571-86081329、0755-26972918
咨询联系人	陈翔、郑雪琼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